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組織章程

103.05.09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科務會議修正

103.12.12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科務會議修正

108.08.28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科務會議修正

- 第一條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十五條訂定「護理科組織章程」(以下簡稱「本章程」)。
- 第二條 本科為加強各項科務工作順利推展及有效推動科發展計劃特訂定本章程。
- 第三條 本科設科主任一位、副主任三位，分別負責行政、課務及實習業務，科主任由校長就本科助理教授(含)以上之專任教師中遴聘之，承校長之命辦理本科科務相關事宜。
- 第四條 本科設科務會議，由科主任及本科教師組成之。每個月定期召開會議，討論本科行政業務相關事宜。
- 第五條 本科設置委員會，各委員會設一位召集委員。召集委員(主席)由該委員會投票擔任，會議決策或相關提案均納入科務會議或分送相關單位辦理。
- 第六條 視需要，本科得設立臨時委員會以利科務之推動，及執行學校交付之事項。
- 第七條 組織圖(詳如附件一)。
- 第八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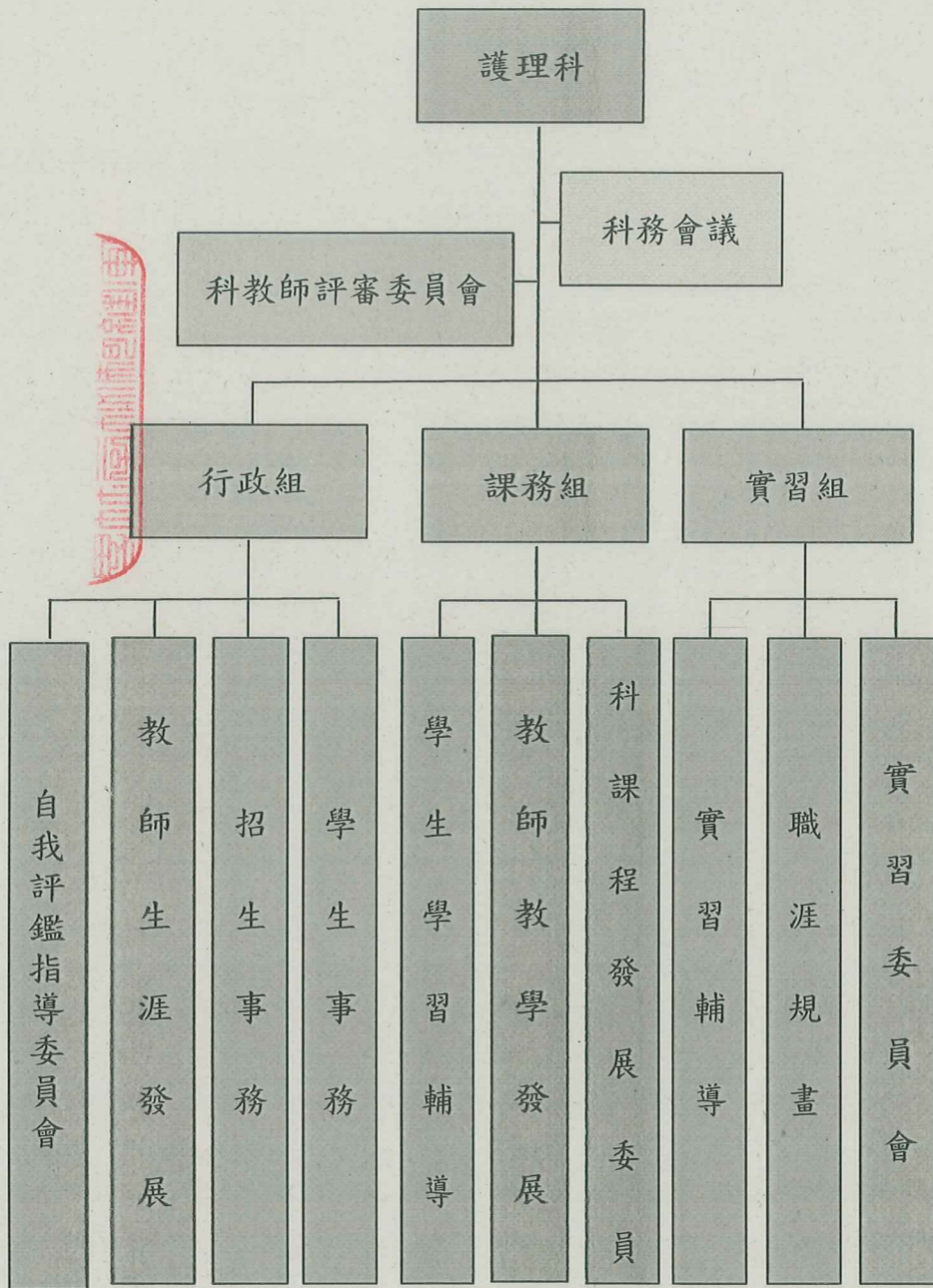


圖 1.2.1(1)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組織架構圖